

求职新人该做些什么？

-2012届毕业生就业须知

一、就业过程中需要把握的几个关键时间段

七月-九月

- 1、参加各类实习
- 2、了解国家及我校的有关就业政策、就业手续办理流程。
- 3、做好就业前的心理准备，准备好个人简历、照片、各种证书、成绩单及复印件等。
- 4、登录我校就业网，进行毕业生推荐表填写，核实、填写自己的个人信息，保证个人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 5、9月份，研究生支教团报名开始启动。

十月一十一月

- 1、关注我校就业网上各种宣讲会及招聘信息。从10月开始，用人单位陆续进入校园召开宣讲会或于学校就业网上发布相关招聘信息，所有详细信息都会通过就业网（career.shisu.edu.cn）发布。这种方式信息量大，针对性强，有利于我校毕业生与用人单位间的双向选择。而且宣讲会一般集中在这个时间段，第二学期开学后宣讲会的量会锐减。
- 2、关注社会上的各种招聘信息及招聘会，有些单位只在本单位网站上发布招聘，要注意及时搜集信息。
- 3、报考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公务员一般在10月下旬开始，报考人员可登陆中央机关直属机构2012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专题网站bm.scs.gov.cn进行网上报名。10月下旬查询报名序号、12月上旬进行公共科目笔试，通过笔试后再填写《报名推荐表》继续参加面试和专业考试，经过体检、考察等程序，最后录用。
- 4、11月，松江校区七校联合招聘会将在东华大学举行，参会单位里会有许多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需求愿望强烈，毕业生可事先了解参会单位的相关信息，准备好相关材料，做到有的放矢。
- 5、拿到录用通知，可以领取协议书，签约手续办理开始。

十二月

- 1、继续关注各类宣讲活动及招聘信息。
- 2、积极参加国家、上海市等各地公务员考试，密切注意当地媒体发布的有关招考信息，避免错过机会。
- 3、领取就业协议书。

次年二月-四月

- 1、签订就业协议书
- 2、2月至4月地方开始对毕业生进行选调工作，有意回地方从事公务员工作的毕业生,要密切关注。中央国家机关和北京市公务员的录用工作也将在这期间进行。
- 3、3月底4月初，我校将举行“2012年学生就业·实习供需交流会”，届时仍有就业意向的毕业生可利用此次机会。
- 4、4月30日，自费出国留学申请截止。
- 5、西部计划开始报名

次年五月一六月

- 1、5月开始，应届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申请入沪程序启动，请相关同学在与用人单位签约并学校鉴证后，准备相应材料，提交申请。
- 2、6月中旬，参加毕业典礼；已经签约并鉴证的毕业生可以领取统一打印的报到证；
- 3、毕业生离校后，学校根据相关规定协同机要局转递学生档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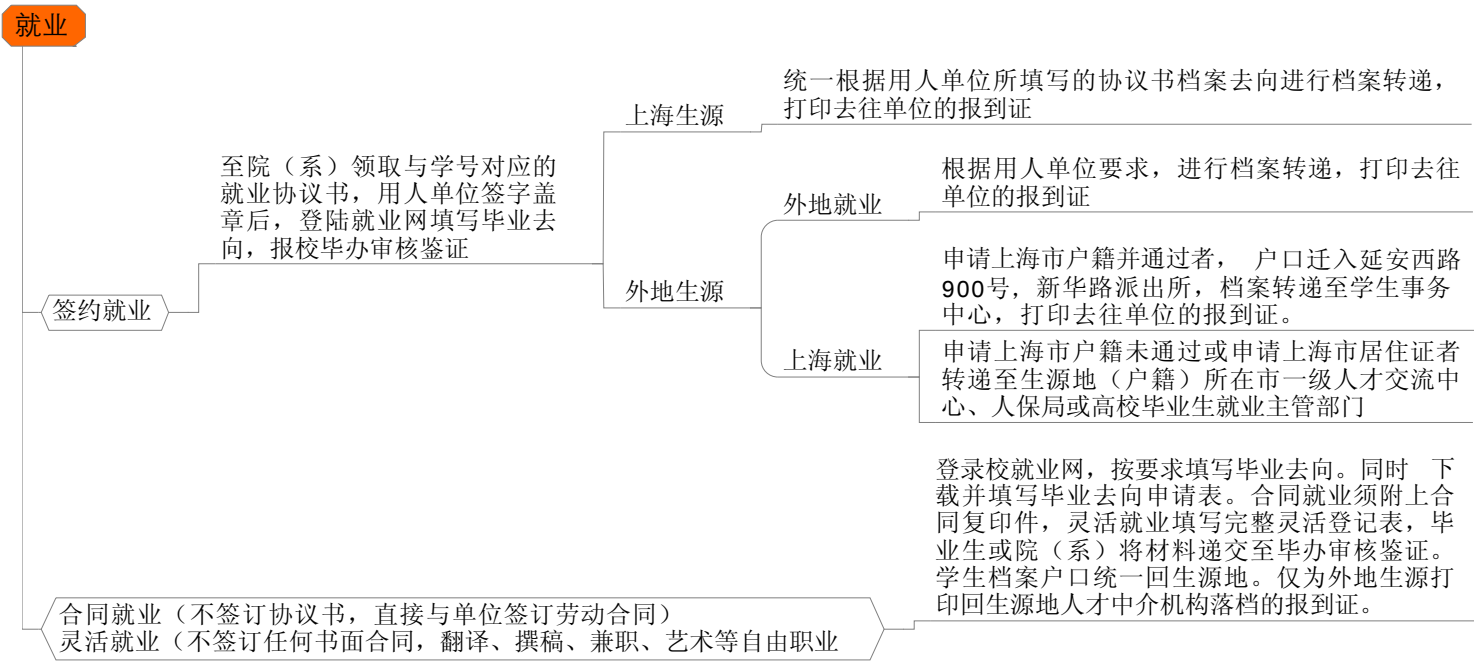
二、毕业生去向及操作办法

升学（免试直升、考取研究生）

向院（系）提供录取证明，登录就业网填写毕业去向，校毕办审核鉴证，户口、档案一律去往录取学校的相关部门，不打印报到证

出国（留学、出境工作）

登录就业网填写毕业去向，下载并填写《出国留学申请表》，院（系）审批签字，校毕办审核鉴证，户口及档案统一回生源地，为外地生源打印去往生源地人才中介机构落档的报到证。



定向

以定向委培身份入校的同学，按照规定回生源地就业，档案户口统一回生源地，按照委培单位要求打印报到证。

其他（参军、国家与地方项目等）

统一由毕办进行网上登记，档案户口根据国家及上海市有关毕业生就业政策进行操作

三、特别提示

- 1、 请大家特别关注上海外国语大学就业信息网 **career.shisu.edu.cn**。
- 2、 每个毕业生只能选择一种毕业去向。如果需要更改自己的毕业去向，必须有书面申请和相应手续。
- 3、 签约注意事项：
 - 1) 填写协议书上的内容，涉及“单位名称”、“单位性质”、“信息登记号”（在沪单位）、“档案接收地址”、“落户地址”等信息，请负责填写。
 - 2) 学生与用人单位签字盖章（四联均要盖）之后，再由校毕办办理鉴证手续。
 - 3) 在上海的单位要与毕业生签订协议书，必须申请并填写信息登记号，否则上海市不予承认，我校也不办理手续。信息登记号在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冠生园路 401 号）办理，用人单位出具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组织机构代码即可免费办理。
 - 4) 档案接收单位请向签约单位核实。有人事档案保管权的可以直接填写单位地址；无保管权的应填写委托保管档案的人才中介机构地址，如人才市场、职介所等。外地生源同学务必关心自己的档案与户口转递问题，核实生源地派出所及人才中介机构名称、地址与邮编。
 - 5) 签订协议书之后，需登录上外就业网填写毕业去向，然后至校毕办（教育会堂 C107）鉴证审核。
 - 6) 一份协议书只能用于与一个单位签约，毕业生与单位签字盖章后即生效。如有违约改签的需求，需履行违约改签手续：原单位同意解除就业协议，并出具书面证明；将违约证明、违约金收据复印件与作废协议书一同交毕办，领取新的协议书，重新开始签约鉴证过程。
- 4、 报到证（《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由国家教育部直接印刷，省级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部门单独签发；报到证一式二份，一份进本人档案，一份交单位，是今后转正和干部身份的重要证明，是任何一个合法的人才中心、档案管理机构接收毕业生档案的证明。按照上海市规定，各高校统一办理报到证的期限是每年 6 月底。逾期毕业生需要自行前往市学生事务中心（冠生园路 401 号）办理。

详情请大家参考即将下发的《2012 届毕业生就业指导手册》